



油尖旺區議會

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

檔號：() in HAD YTMDC/13-5/3

電話：2399 2591

傳真：2722 7696

各位油尖旺區議會議員：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「社區綠化大使計劃」

(油尖旺區議會文件第 13／2024 號)

余健強主席早前接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“康文署”)來函，邀請油尖旺區議會提名不少於兩位區議員代表本區擔任「社區綠化大使」，協助推廣社區綠化及樹木護理等工作。「社區綠化大使」的任期為兩年，由 2024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底為止。詳情請參閱夾附的信件。

秘書處現依余主席指示，以傳閱文件方式邀請議員自薦或提名其他議員擔任「社區綠化大使」。請填妥夾附的回條，並於 2024 年 2 月 27 日(星期二)或之前以傳真方式(傳真號碼：2722 7696)或電郵方式(電郵地址：ytmdc_secretariat_gr@had.gov.hk)交回秘書處。若於上述日期後仍未有收到你的回覆，將視為對傳閱文件沒有意見。

油尖旺區議會秘書

梁麗歡



連附件

2024 年 2 月 20 日

回 條

致：油尖旺區議會秘書
(傳真號碼：2722 7696)
(電郵地址：ytmdc_secretariat_gr@had.gov.hk)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「社區綠化大使計劃」

(油尖旺區議會文件第 13 / 2024 號)

[回覆限期：2024 年 2 月 27 日(星期二)或之前]

[逾期未覆者，將視為沒有意見論。]

1. * 本人 有意 代表本區擔任「社區綠化大使」。
2. * 本人 無意 代表本區擔任「社區綠化大使」。
3. * 本人提名下列議員代表擔任「社區綠化大使」：
(註：請事先徵求獲提名議員的同意)
(1) 議員姓名：_____
- (2) 議員姓名：_____
- (3) 議員姓名：_____
4. * 本人沒有意見。

簽名： _____

姓名： _____

日期： 2024 年 2 月 _____ 日

* 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「√」號。